

2021 年
明溪县城建监察大队
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1
一、部门主要职责	1
二、部门决算单位基本情况	2
三、部门主要工作总结	2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表	5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5
二、收入决算表	6
三、支出决算表	7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8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11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12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14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14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15

第三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16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16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7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7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8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8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 明	19
七、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20
八、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20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22
第五部分 附件	24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明溪县城建监察大队的主要职责是：

（1）**实施城市规划方面的监察。**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及相关法规和规章，对城市规划区内的违法建设行为进行监察。

（2）**实施城市市政设施方面的监察。**依据《城市道路管理条例》及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对占用、挖掘城市道路、损坏城市道路、桥涵、排水设施等违法、违章行为进行监察。

（3）**实施城市公用事业方面的监察。**依据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对危害、损坏城市供水、供气设施的违法、违章行为和对供气安全、城市节约用水等方面的违法、违章行为进行监察。

（4）**实施城市市容环境卫生方面的监察。**依据《城市市容和环境卫生管理条例》及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对损坏环境卫生设施、影响城市市容环境卫生等方面的违法、违章行为进行监察。

（5）**实施城市园林绿化方面的监察。**依据《城市绿化条例》及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对损坏城市绿地、花草、树木、园林绿化设施及乱砍树木等方面的违法、违章行为进行监察。

(6) 在受委托的范围内，以委托行政机关的名义实施行政处罚。

(7) 完成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工作任务。

二、部门决算单位基本情况

从决算单位构成看，明溪县城建监察大队包括 1 个行政机关股室，3 个执法中队，1 个“数字城管”指挥中心，加挂县“两违”办、“渣土”办、“餐厨”办，2021 年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详细情况见下表：

单位名称	单位性质	在职人数	
明溪县城建监察大队	事业参公	21	

三、部门主要工作总结

2021 年，明溪县城建监察大队主要任务是：

(一) 市容市貌管理。集中开展“门前三包”责任制落实，建立长效管理机制，加大城区巡查整治工作力度，维护良好的城市市容环境。今年来，全队集中开展整治 78 次，共劝导流动摊点 17728 处，店铺占道经营 5695 处；处理 e 三明投诉和电话投诉 154 起；下发《行政执法提示书》38 份，《行政告诫书》11 份，责令停止(改正)违法行为通知书 23 份；共办理简易程序案件 28 起，共罚没 5310 元。

(二) 两违治理工作。会同县自然资源局、住建局、雪峰镇、城关乡等部门，集中清理整治一批历史遗留“两违”问题。今年来，共依法拆除宝发大厦 6 楼后坪杂物间、

谢厝湾 19 号门前彩钢棚、福溪小区西二支路37 号门前路牙、白莲巷66~67 号间封堵通道的彩钢瓦等 5 处违章,拆除约 662 平方米,立案 1 起,催缴 1 起,共罚没 53855 元,保障“两违”治理工作有序推进。

（三）户外广告治理。采取分片负责、责任到人的方式,集中清理城区乱张贴、乱拉挂等破损横幅工作,集中清理非法小广告 182 处,拆除破旧户外广告 38 块,清理未经审批广告 16 块,拆除到期护栏广告8 块,拆除破旧公益广告条幅 96 条,总共拆除了 1236 平方米。

（四）市政园林管理。共巡查发现 7 起下水管道堵塞,并协调城建站、水厂、电力等相关部门进行维护;疏通污水管道堵塞 7 起,修复窨井盖8 次、市政园林设施 14 起。

（五）渣土管理。加强对各路段及建筑工地渣土运输的巡查频度和力度,及时查处违规乱倒建筑垃圾行为,禁止沿街商铺将建筑垃圾乱堆放在人行道上;加强施工工地、建设单位等做好建筑垃圾监管;及时清理无主建筑垃圾。共开展日常巡查628 次,开展联合执法 14 次,落实整改 155 起,及时清理沿街沿河建筑垃圾 164 车;全年共立案 13 起,处罚 13 起,共罚没 6530 元。

（六）着力推进餐厨废弃物收运管理工作。一是强化餐厨废弃物收运管理。完成整个城区协议签署294 家,并已对新增的餐厨剩余物产生单位开始收运,做到了收运工作全覆盖。今年来,共完成收运总量 976.81 吨,日均 2.92

吨；餐厨剩余物收运率达96%以上，无害化处理率达到100%。**二是加强执法。**共开展日常巡查 74 次，联合执法整治 14 次，对非法收运行为教育 10 起，对餐厨废弃物的统一收运提供了强有力支持，保障食品安全。

（七）做好环保责任落实工作。**一是**做好我县餐厨油烟工作开展，加强对城区餐饮服务业的油烟监察，督促落实餐饮服务业整改，结合e三明平台，积极处理相关投诉，会同有关单位开展联合执法整治 18 次，检查城区烧烤店、小炒店、大型餐饮店等经营户233 家次，整治油烟污染经营户 13 家，共处理油烟投诉 28 起，办结 28 起，宣传推广安装高效油烟净化装置86 次；**二是**结合e三明平台，大力做好城区焚烧垃圾、秸秆工作，积极处理相关投诉，今年以来共劝阻焚烧秸秆、树叶等行为 198 起，处理相关投诉 32 起。

（八）规范综合市场经营行为。规范综合市场经营行为。加强综合市场周边巡查，专门安排了2 位执法人员强化日常巡查，加大对涉及使用车辆销售商品、摆摊设点、妨碍交通等影响市容处理，劝导占道经营户到市场西侧区域规范开展经营行为，集中整治占道经营引发的交通拥堵、环境脏乱行为，今年来，共开展集中整治45 次，清理占道垃圾 7 车，劝导流动摊点2571 处，维护市场周边的良好的市容环境。

（九）积极开展犬类和饲养家禽家畜管理工作。会同

农业农村局、雪峰镇6个社区工作人员，进一步加强《关于开展我县城区主要建成区（雪峰镇范围）禁止饲养家畜家禽整治工作方案》的宣传，劝导教育居民饲养行为，今年来，共处理投诉30余起。

（十）“创城”及其他工作。一是认真贯彻县委、县政府“创城”工作会议精神，认真部署，严格督查，为我县创建文明县城等发挥了积极作用。二是及时办理人大建议、政协提案及各类信访投诉件，较好地化解了社会矛盾。共办理人大建议6件（其中主办件1件），政协提案5件（其中主办件2件），处理各类信访投诉398起，化解历史积案1起。三是扎实有序地开展综治平安活动，积极开展扫黑除恶专项斗争，摸排各类线索440条。

第二部分 2021年度部门决算表

(部门决算公开表由部门决算网络版公开任务系统导出)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表

单位: 万元

部门: 明溪县城建监察大队

收入		支出	
项目	决算数	项目(按支出功能分类)	决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424.9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五、事业收入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六、经营收入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其他收入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00
		九、卫生健康支出	0.00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44.98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0.0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二十三、其他支出	0.00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0.00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0.00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424.98	本年支出合计	444.98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0.00	结余分配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0.00	年末结转和结余	0.00
总计	444.98	总计	444.98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二、收入决算表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部门：明溪县城建监察大队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 入合计	财政拨 款收入	上级 补助 收入	事业 收入	经营 收入	附属单 位上缴 收 入	其他 收入
支出功能分 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合计	424.98	424.98	0.00	0.00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424.98	424.98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424.98	424.98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101			行政运行	384.08	384.08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104			城管执法	28.00	28.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 事务支出	12.90	12.9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三、支出决算表

支出决算表

开 03 表

单

部门：明溪县城建监察大队

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合计	444.98	404.08	40.90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444.98	404.08	40.90	0.00	0.00	0.00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444.98	404.08	40.90	0.00	0.00	0.00
2120101			行政运行	404.08	404.08	0.00	0.00	0.00	0.00
2120104			城管执法	28.00	0.00	28.00	0.00	0.00	0.00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12.90	0.00	12.90	0.00	0.00	0.00

注：1.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部门：明溪县城建监察大队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金额	项目（按功能分类）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424.9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0.00	0.00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0.00	0.00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0.00	0.00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0.00	0.00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00	0.00	0.00	0.00
		九、卫生健康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44.98	444.98	0.00	0.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十、粮油物资储	0.00	0.00	0.00	0.00

		备支出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十三、其他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424.98	本年支出合计	444.98	444.98	0.00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0.0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0.00	0.00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0.00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0.00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0.00					
总计	444.98	总计	444.98	444.98	0.00	0.00

注：1.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部门：明溪县城建监察大队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444.98	404.08	40.9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444.98	404.08	40.90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444.98	404.08	40.90
2120101	行政运行	404.08	404.08	0.00
2120104	城管执法	28.00	0.00	28.00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12.90	0.00	12.90

注：1.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 06 表

部门：明溪县城建监察大队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54.99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43.47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0.00
30101	基本工资	76.80	30201	办公费	4.42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0.00
30102	津贴补贴	52.24	30202	印刷费		310	资本性支出	0.00
30103	奖金	62.85	30203	咨询费	0.0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7.13	30204	手续费	0.07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00
30107	绩效工资	0.81	30205	水费	0.18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0.84	30206	电费	2.42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0.67	30207	邮电费	1.76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0.06	30208	取暖费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0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42	30211	差旅费	0.12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26.17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86.00	30214	租赁费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62	30215	会议费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0302	退休费	0.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0.38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0304	抚恤金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0305	生活补助	5.61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12	对企业补助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10.00	31201	资本金注入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2.58	31204	费用补贴	0.00
30309	奖励金	0.00	30229	福利费		31205	利息补贴	0.0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09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0.00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2.45	399	其他支出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补助	0.0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9906	赠与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8.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9999	其他支出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人员经费合计		360.61	公用经费合计					43.47

注：1.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部门：明溪县城建监察大队

单位：万元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合计	1	1.47
1. 因公出国（境）费	2	0.00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3	1.09
其中：（1）公务用车购置费	4	0.00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	1.09
3. 公务接待费	6	0.38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部门：明溪县城建监察大队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 转和结 余	本年收 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 和结余
支出功能分 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4	7	8	11	12
			合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2. 本部门2021 年度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收支。
3.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明溪县城建监察大队

公开 09 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0.00	0.00	0.00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 本部门2021 年度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
3.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第三部分 2021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 年本部门年初结转和结余 20.00 万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0.00 万元，本年收入 424.98 万元，本年支出 444.98 万元，结余分配 0.00 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 0.00 万元。

注：2021 年新纳入部门决算编报范围的经费自理部门请说明“本部门 2021 年度为新纳入部门决算编报范围的经费自理部门，2021 年度为首次编报决算年度，无上年数据。”

（一）2021 年收入 424.98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4.51 万元，减少 1%，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424.98 万元。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00 万元。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00 万元。
4. 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万元。
5. 事业收入 0.00 万元。
6. 经营收入 0.00 万元。
7.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万元。
8. 其他收入 0.00 万元。

（二）2021 年支出 444.98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27.49 万元，增长 6.5%，具体情况如下：

1. 基本支出404.08万元。其中，人员支出360.61万元，公用支出43.47万元。

2. 项目支出 40.90 万元。

3. 上缴上级支出 0.00 万元。

4. 经营支出 0.00 万元。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万元。

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444.98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27.49万元，增长6.5%，具体情况如下(按项级科目分类统计)：

(一) 城乡社区支出-城乡社区管理事务-行政运行 404.08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41.25万元，增长11%。主要原因是人员经费增加。

(二) 城乡社区支出-城乡社区管理事务-城管执法28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11.00万元，下降28%。主要原因是各项执法工作进入常态化。

(三) 城乡社区支出-城乡社区管理事务-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12.90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12.90万元，增长100%。主要原因是创文明城市经费增加。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政府性基金支出 0.00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具体情况如下(按项级科目统计)：

注：本部门2021年度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0.00 万元， 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具体情况如下(按项级科目统计)：

注：本部门2021年度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404.08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360.61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二）公用经费43.47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

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文物和陈列品购置、无形资产购置、其他资本性支出、赠与。

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1.47万元，比本年预算的2.22万元下降34%。主要原因是单位公务车运行费及公务招待费减少。具体情况如下：

（一）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00万元，比本年预算的0.00万元下降0.00%。全年安排本部门组织的出国团组0个，参加其他部门出国团组0个；全年因公出国（境）累计0人次。

注：本部门2021年度没有出国任务。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1.09万元，比本年预算的1.32万元下降17%，主要是单位公务车运行费下降。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0.00万元，比本年预算的0.00万元下降0.00%，2021年公务用车购置0辆，主要是本部门没有公务用车购置费的产生。

公务用车运行费支出1.09万元，比本年预算的1.32万元下降17%，主要是单位公务车运行费修理费和油费下降截至2021年12月31日，本部门公务用车保有量为1辆。

（三）公务接待费支出0.38万元，比本年预算的0.9万元下降58%。主要是招待次数和人数减少，累计接待28批次、28人次。

七、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对2021年度2个项目实施单位自评，分别是办案经费和餐厨废弃物执法经费2个项目，涉及财政拨款资金共计18万元。（《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详见附件）

对0个项目实施部门评价，分别是0等项目，涉及财政拨款资金共计0万元，评价结果等次为“优”“良”“中”“差”的项目分别是0个、0个、0个、0个。

注：本部门2021年度无部门评价项目。

八、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

2021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43.47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长1.7%，主要是：人员增减变动支出增加。

注：没有机关运行经费的部门请说明“本部门为事业单位没有机关运行经费”。

（二）政府采购情况

本部门2021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2.97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2.97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0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0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2.97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

额2.97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10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0%。

注：1. 没有政府采购支出的部门请说明“本部门2021年度没有政府采购支出”。

2. 采购数据可从政府采购信息统计报表中提取，请各部门按照政府采购监管部门要求，在财政部地方采购信息统计管理系统中开通、设置账户信息，并按季度填报相关数据。公开的数据原则上应与政府采购信息报表上报的数据一致。（公开时此段需删除）

（三）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本部门共有车辆1辆，其中：副部（省）级以上领导用车0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1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离退休干部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其他用车主要是……；单价50万元（含）以上通用设备0台（套），单价100万元（含）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县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五、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三公”经费：纳入县级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县级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三、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五部分 附件

一、《部门业务费绩效自评表 1》

餐厨废弃物执法经费绩效自评表

部门名称：餐厨办 专项名称：餐厨废弃物执法经费 年度：2021 单位：万元

预算金额	8	实际到位		实际支出		结余	
		金额	占预算金额比例	金额	占预算金额比例	金额	占预算金额比例
		8	100%	8	100%	0	0%
目标完成情况	一是强化餐厨废弃物收运管理。完成整个城区协议签署 296 家，并已对新增的餐厨剩余物产生单位开始收运，做到了收运工作全覆盖。今年来，共完成收运总量 1071.1 吨，日均 2.93 吨；餐厨剩余物收运率达 95%以上，无害化处理率达到 100%。二是加强执法。共开展日常巡查 74 次，联合执法整治 14 次，对非法收运行为教育 10 起，对餐厨废弃物的统一收运提供了强有力支持，保障食品安全。						
资金使用管理情况	本年度预算资金8 万元，实际收到8 万元，实际支出8 万元，严格按照财政资金管理要求，确保经费使用安全，规范，有效。						
存在主要问题	餐厨废弃物治理工作的重大意义，群众意识不强，工作难度大，工作涉及面广。						
相关意见建议	要通过微信，互联网，宣传手册等载体，广泛宣传开展治理工作，提高群众的健康意识、食品安全意识。						

填表人：陈姻强

联系电话：0598-2817256

二、《部门业务费绩效自评表 2》

办案经费绩效自评表

部门名称： 两违和市容 专项名称： 办案经费 年度： 2021 单位： 万元

预算金额	10	实际到位		实际支出		结余	
		金额	占预算金额比例	金额	占预算金额比例	金额	占预算金额比例
		6	60%	6	60%	0	0%
目标完成情况	建立长效管理机制，加强对占道经营、户外广告、渣土运输、违章搭建、市政监管、焚烧治理等市容八乱的巡查力度，集中开展执法整治，对存在市容问题及时纠正，积极推进城市管理工作，维护良好的市容环境。全队集中开展整治 78 次，共劝导流动摊点 17728 处，店铺占道经营 5695 处；处理 e 三明投诉和电话投诉 154 起；下发《行政执法提示书》38 份，《行政告诫书》11 份，责令整改通知书 23 份；共办理简易程序案件 28 起。二是两违治理工作。共依法拆除宝发大厦 6 楼后坪杂物间等 5 处违章，保障“两违”治理工作有序推进。三是户外广告治理。集中清理非法小广告 182 处，拆除破旧户外广告 38 块，清理未经审批广告 16 块，拆除到期护栏广告 8 块，拆除破旧公益广告条幅 96 条，共约 1236 平方米。四是市政园林管理。共巡查发现 7 起下水管道堵塞，并协调城建站、水厂、电力等相关部门进行维护；疏通污水管道堵塞 7 起，修复窨井盖 8 次、市政园林设施 14 起。五是渣土管理。共开展日常巡查 628 次，开展联合执法 14 次，落实整改 155 起，及时清理沿街沿河建筑垃圾 164 车。六是做好环保责任落实工作。会同有关单位开展联合执法整治 18 次，检查城区烧烤店、小炒店、大型餐饮店等经营户 233 家次，整治油烟污染经营户 13 家，共处理油烟投诉 28 起，办结 28 起，宣传推广安装高效油烟净化装置 86 次；共劝阻焚烧秸秆、树叶等行为 198 起，处理相关投诉 32 起。七是规范市场经营。共开展集中整治 45 次，清理占道垃圾 7 车，劝导流动摊点 2571 处，维护市场周边的良好的市容环境。八是加强远程管理。通过数字城管平台共发现占道经营、游摊占道、道路污染等市容问题 1291 起，远程喊话劝导 201 人次。						
资金使用管理情况	本年度预算资金 10 万元，实际收到资金 6 万元，实际支出 6 万元，严格按照财政资金管理要求，确保办案经费资金使用安全、规范、有效。						
存在主要问题	一是市容违章占道现象抓反复、反复抓的问题突出，牵扯大量人力、物力。二是因基础设施较薄弱，历史欠账多，特别是原城区规划建设小区多数未设置专业油烟管道的问题尤为突出，推进工作举步维艰，导致油烟污染问题频发。三是城区“两违”情况复杂，处置存量违章和查控新增压力大，违规装修、楼顶加层、彩钢房等违章建筑问题仍然存在，整治任务艰巨。						
相关意见建议	一是加强市容“专项整治”。进一步加大日常监管力度，积极开展乱摆乱堆、占道经营、广告招牌、油烟、渣土运输等专项整治行动，推进常态化、长效化监管，实现城市环境根本性和常态性改善。二是严控违法建设。结合群众举报、巡查管控等手段，及时发现、制止、查处违法建设。						

填表人：陈姻强

联系电话： 0598-2817256